



寧浩：「我是二流市場中的四流導演」

寧浩工作照



寧浩不屑於拍愛情片，因為在他看來，愛情是陳詞濫調。但他確實正在寫一部世俗意義上的愛情劇本，儘管已被之定位於「一個關於泡妞和尋找艷遇的故事」。在過往的作品中，他最鍾意的是《香火》，因為其他電影都在「瞎扯淡」。他自稱是「二流市場中的四流導演」，雖關注人性卻無用武之地。「除了愛情、親情、家庭等低幼的價值觀，」他反問，「難道二流市場還會關心靈魂的問題？」

文、攝：香港文匯報記者 章蘿蘭（上海報道）

雖然與賈樟柯同屬「山西幫」，寧浩的行事風格卻與前者截然不同。賈樟柯溫和儒雅，回答不太鍾意問題，亦始終和顏悅色，讓人如沐春風。寧浩則直接得多，有攝影記者嫌他pose不夠自然，「命」他需像平日一般放鬆，寧浩回應：「我平時就這樣」，措辭雖非嚴厲，卻也並不客氣。遇到稍有理解障礙的問題，更是直言「聽不懂」。總之，寧浩不太掩飾自己的心情，乍一接觸頗有距離感。但不可否認他是個很好的採訪對象，因為除了不掩飾心情，同樣不掩飾自己的喜好、輕蔑、甚至是厭惡。

2006年，小成本喜劇電影《瘋狂的石頭》大受好評，寧浩亦一夜之間躍升為內地最炙手可熱的青年新銳導演。2009年，由其執導的《瘋狂的賽車》，更以一千萬元投資成本攬獲過億票房。去年上映的《黃金大劫案》雖褒貶不一，但也撈金1.4億元，刷新其導演生涯的票房紀錄。在影評網上，這三部影片標籤相若，「喜劇」、「動作」、「冒險」、「劇情」，碎片式總結了這位「鬼才導演」的大致風格。

所謂「片如其人」，但這話不怎麼適用於寧浩。寧浩的人生觀、宗教觀，在互聯網上連篇累牘，足以顯示他的個性。這就不難理解，為何他對純粹意義上的娛樂片不抱好感。寧浩坦言在所有的作品中，最喜歡《香火》（寧浩處女作）。他覺得自己從《瘋狂的賽車》開始陷入無趣，想不通自己為甚麼要花兩年的時間來複製這麼一個東西。《黃金大劫案》宣傳期間，寧浩接受一家媒體採訪，他相當坦白地說這個劇本存在問題，他甚至用「一塌糊塗」來形容《瘋狂的石頭》之後的3部作品。

「我為甚麼喜歡《香火》？因為（我的）其他電影說了甚麼，都是在瞎扯淡啊！」寧浩對自己也很無情，「電影有娛樂性就夠了嗎？貓、狗都懂娛樂，打遊戲還能娛樂呢！文化性才是人類區別於其他種群的特質。」

「我以前非常喜歡《變形金剛》這類電影，但現在越來越看不下去，隨着年齡的增長，閱歷的累積，人會逐漸無法接受這些單純提供娛樂的東西，年輕的時候完全是在揮霍，花兩小時看一部電影就看了，但現在算一下，一輩子才兩萬多天，這兩個小時其實很重要，」寧浩說，「我的爺爺、奶奶、姥姥、姥爺相繼去



世，你所失去的更能喚醒你對於某種東西的關注，相對而言孩子和未來只是希望與支柱，他們其實是在麻痺你思考的神經。」

雖然作品部部都是票房利器，但寧浩不齒於以票房論英雄，「以前沒有人問票房，現在每次接受採訪，票房好像是必答題，就好像在問『你這多少錢1斤』，市場處於低幼階段就算了，評論界最好不要再這樣低幼了。」在他看來，票房高低於他更多是一種遊戲，「代表着我贏了，或者我輸了，在這個遊戲中，我獲得最大的價值應該是梳理了我對世界的思考，我不以票房作為動力和思考準則。」

寧浩不是娛樂圈「新生」，至今依然少了些周到圓滑，言語措辭有棱有角，為人處事我行我素。是次作為上海國際電影節金爵獎評委接受傳媒訪問，非但禮節性的客套話不多，實話的分量還挺重，恐怕安排採訪的電影節工作人員都要默默捏一把汗。被問及中國電影走出去的難度，寧浩直言需歸因於文化劣勢，「中國電影總體缺乏自己的價值觀，大多數電影充斥着愛情、親情、家庭等低幼的價值體系。」

當來滬參加上海電影節的國際大牌導演們，審時度勢紛紛盛讚中國電影時，寧浩卻不諱言中國影市場是「二流市場」，而他則是「二流市場中的四流導演」。在「二流市場」中，沒有觀眾會關心人性等深層次的問題；而作為一個「四流導演」，拍電影還能開口已是萬幸。在寧浩看來，中國目前的市場環境，似乎不太可能產生一流的導演，「這就好比只有春秋戰國才能出現百家爭鳴，只有荷里活的良性工業環境才能造就斯皮爾伯格（史提芬史匹堡）」。

「不一定非得拍電影」的導演

與另外一些視電影為生命的導演不同，寧浩對電影的感情並不是那麼熱烈，甚至還對記者表達過「改行」的念頭，在他眼裡，「導演」不過是一個社會身份，「難道寧浩這輩子就是個導演？電影只是我的表達工具，是生命踐行的一種，我只是想要通過電影這個工具來格物致知，接近真理，如果有更合適的手段和工具，也許我也可以幹幹別的，不一定非得拍電影。」

寧浩很會講故事，但卻不太喜歡講愛情故事。其實在《黃金大劫案》之前，他還寫過一個愛情劇本，但寫了半年就因寫不下去而擱筆，現在他正在寫「一個關於泡妞和尋找艷遇的故事」。他對愛情很是不屑的，認為女生最終要的是安全感，不是愛情，「愛情不是時代精神，這個話題太陳腐，博爾赫斯說『不過是愛情』，愛情九成帶來的是傷害，它也不過是生命體驗的一部分，愛情是賦予給生殖的催化劑。」



做過娛記 愛過搖滾

寧浩曾出過一本對談式自傳——《混大成人》。事實上，在正式入行前，他確實「混」過不少行業，其中甚至還包括娛記。巧合的是，其記者生涯的第一篇稿子居然是採訪他的山西老鄉——賈樟柯。

他早年學習的是畫畫，學了10年之後，才發現原本是色弱。他說自己畫得不好，但還是喜歡。「其實你喜歡的東西不見得是最適合你的東西，但是繪畫給我留下了很寶貴的財富」，寧浩說：「我將繪畫技巧用到電影中，最初是構思，再看個大概，期間不斷保持距離去微調，但始終保持整體感。」

他也喜歡搖滾，程度絲毫不亞於電影。在老家太原念美術中專的時候，就是一支搖滾樂隊裡的節奏吉他手，崔健是他的偶像。後來去北京讀書，幾乎所有地下樂隊的演出寧浩都在。久而久之混熟了，一起吃飯一起聊天，寧浩也力所能及地幫這些樂隊幹點活兒，比如拍照。因為幫唐朝樂隊拍的照片頗受歡迎，他誤打誤撞混進了京城娛樂圈。

成名之後，寧浩終於有機會與少年時的偶像合作。由他執導的《黃金大劫案》選擇了崔健的歌作為片尾曲，儘管當時他已經譜了兩三首曲，且開始找人寫詞準備錄製，直到有一次無意中聽到了崔健的《迷失的季節》。「一種特別的傷感與悲鬱擊中了，我，」寧浩回憶：「非常貼合《黃金大劫案》結尾的悲劇色彩。」

不過，作為曾經的搖滾青年，據稱寧浩現在甚麼歌都不聽了，接受採訪時他反問：「宋珂（中國唱片業風雲人物，曾任太合麥田CEO）都去賣烤鴨了，誰還做音樂啊？」

在執導電影前，寧浩還是拍MV的好手，據說當年內地很多一線歌手要拍MV會想到三個人，而寧浩就是其中之一。拍電影時，他以會講故事著稱，其實早在拍MV的年代，講故事就是寧浩的絕活。他拍的MV，全都是講故事。不過，現在MV只是他的保留絕技。「幸好我還能拍MV，拍電影賠錢了，我就回去拍MV，賺了錢再回頭拍電影，」寧浩說。

再後來，「因為把一段發生在蒙古草原的乏味故事講得特別有趣」，劉德華把寧浩加入了「亞洲新星計劃」。有了500萬元投資，寧浩拍出《瘋狂的石頭》，一炮走紅。一次在學校演講，同學們都想聽聽寧浩一路走來的辛酸史，沒想到他漫不經心地說：「這一路，挺順的，紅得一頭霧水。」

每拍完一部片子，寧浩都會給自己弄條粗重的金鏈子留作紀念。外人看來很俗氣，但他自有一番解釋：「人們喜歡黃金，因為它價值穩定，但不同時代又賦予它不同的意義，權力、慾望、財富、救命稻草、銅臭味，甚麼都有。但說到底，它不過是種金屬，賦予它這麼多意義幹嘛？」